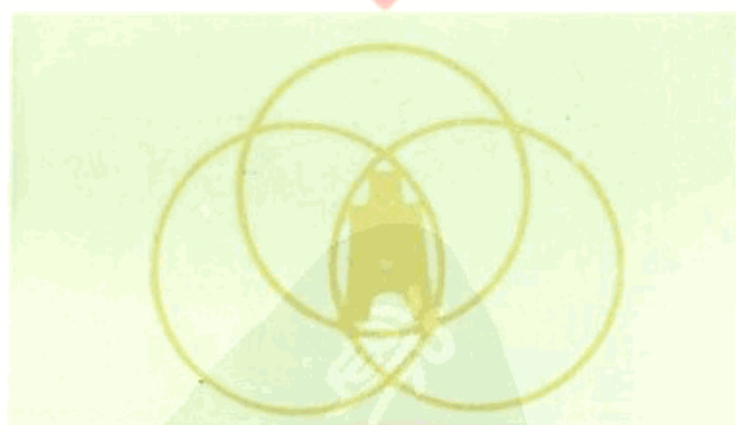


编：常修忠 苏治安 副主编：王国海 汪学良 徐明昆

中 国 商 业 银 行

运作与管理



2007.8

232053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中国 商业银行 运作与管理

主 编:常修忠
苏治安
副主编:王国海
汪学良
徐明昆
总 纂:郑家福

〔川〕新登字016号

责任编辑 姚德权

封面装帧 郑家福

中国商业银行运作与管理

常修忠 苏治安 主编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中国成都市建设北路二段四号)

湖南财经学院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10印张 266千字

1993年7月第1版 1993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81016—597—6 / F·52

定价:9.80元

目 录

导言

我国市场经济运作中金融体系的新主体:商业银行.....(1)

第1章

总论.....(7)

1·1 商业银行的发展历程.....(7)

1·2 现代商业银行的特征.....(11)

1·3 商业银行与各方面的关系.....(15)

1·4 转换我国国家专业银行经营机制,尽快向商业
银行转化.....(19)

第2章

商业银行的组织.....(23)

2·1 商业银行的外部组织.....(23)

2·2 商业银行的内部组织.....(28)

2·3 商业银行的人事管理.....(33)

第3章

商业银行的资本金.....(37)

目 录

3·1 资本金的职能·····	(37)
3·2 资本金的构成·····	(41)
3·3 资本金最佳需要量的确定·····	(53)
3·4 增加资本金的途径·····	(63)

第4章

商业银行的存款·····	(72)
4·1 商业银行组织存款的原则·····	(73)
4·2 存款的种类·····	(75)
4·3 对公存款的组织与管理·····	(77)
4·4 储蓄存款的组织与管理·····	(83)
4·5 存款的利率·····	(94)
4·6 加强存款负债管理的基本途径·····	(96)

第5章

商业银行的借入资金·····	(100)
5·1 同业拆借资金·····	(100)
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9)
5·3 向国际金融市场借款·····	(113)
5·4 占用其他应付款·····	(116)

第6章

商业银行的现金资产·····	(119)
6·1 现金资产的内容及其作用·····	(119)

目 录

6·2 库存现金需要量的测算与控制	(125)
6·3 超额准备金最适量的测算	(130)

第7章

商业银行的贷款	(137)
7·1 贷款管理的原则	(137)
7·2 贷款种类的设置	(140)
7·3 商品流转贷款管理	(144)
7·4 固定资产贷款管理	(157)
7·5 科技开发贷款管理	(166)
7·6 贷款利率	(170)
7·7 贷款合同管理	(173)

第8章

商业银行的证券投资	(176)
8·1 证券投资的目 的与特点	(176)
8·2 证券投资的种类	(180)
8·3 证券投资的收益与风险	(187)

第9章

商业银行的外币业务	(195)
9·1 外汇存款	(195)
9·2 外汇贷款	(198)
9·3 外汇担保	(203)

目 录

9·4国际结算.....	(208)
9·5外汇买卖.....	(213)

第10章

商业银行的信托与租赁.....	(221)
10·1信托的概念及其职能.....	(221)
10·2信托业务的种类与内容.....	(227)
10·3信托业务的经营管理.....	(234)
10·4租赁的概念与种类.....	(235)
10·5租赁业务的操作与管理.....	(241)

第11章

商业银行的其它业务.....	(245)
11·1结算业务.....	(245)
11·2信用卡业务.....	(258)
11·3房地产业务.....	(267)
11·4其它业务.....	(273)

第12章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分析.....	(275)
12·1财务报表的基本内容.....	(275)
12·2财务报表分析指标及相互关系.....	(296)
12·3财务报表分析方法.....	(303)

后记

导 言

我国市场经济运作中金融体系的新主体:商业银行

党的十四大指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使市场机制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经济调控中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我国金融业作为社会经济运行的一个重要环节,它所经营的货币资金既是重要的、直接的生产要素,又是各生产要素的“粘合剂”。为了保证货币资金能按市场经济的要求配置到效益最优的项目和组合上,并促进各种社会资源的合理配置,就必须彻底变革我国现行的以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的金融体系,重新构造以商业银行为主体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

一、历史的回顾:现行的金融体系是传统计划经济体制的产物

我国社会主义金融体系,是根据我国经济体制的

需要而设立、并逐步发展演变的,建国四十多年来,大体上经历了两个重大的历史阶段。

第一阶段:建国初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这三十年间,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主要是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下进行的,国民经济活动主要靠指令性计划来组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资金和物资主要靠国家计划确定,资金再分配主要通过财政渠道来实现。物资随着计划走,资金、信贷随着物资走,货币的作用处于从属地位。与这一时期经济管理体制相照应的金融体制也是高度集权型的。全国基本上只有一家银行,即中国人民银行,它集宏观管理与微观活动于一身,既是发行银行,又经营具体的信贷业务,而信贷业务也主要只是对工商企业发放临时性、季节性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的基本任务是为国家“守计划、把口子”。

第二阶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以后,我国全面实行改革开放方针,开始逐步摆脱传统的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的思想束缚。从1979年开始,我国单一的国家银行体制逐渐被打破,从人民银行中相继分设出了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和工商银行等专业银行,并陆续建立和发展了其他各种金融机构。特别是从1984年开始,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的职能,标志着我国以中央银行领导、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体系的形成。

从大一统的单一银行体系向以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的多元化银行体系的转换,是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重大飞跃。但是,现行银行体制仍然保留着计划体制模式下的许多特征,仍然没有彻底摆脱计划体制模式的种种束缚。

首先,我国专业银行的恢复和分设,本身就是计划经济的产物。中国农业银行是最早从人民银行独立出来的国家专业银行之一,1979年2月,国务院在《关于恢复中国农业银行的通知》中赋予

农业银行的主要任务是：统一管理支农资金，集中办理农村信贷，领导农村信用合作社，进一步发展农村金融事业。计划经济就是以行政手段管理经济。农业银行从恢复之日起，就视同为国家行政机关而执行着大量的行政性任务。此后，当专业银行在我国金融体系中的主体地位被确定后不久，1986年10月，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了专业银行的具体职责，其中有管理国营企业流动资金，对开户单位实行现金管理和工资基金监督等内容，这些是属于国家行政管理职责范围内的事，同时也是计划经济体制下不可缺少的计划管理内容。

其次，由统一的大银行分成几家专业银行后，各家专业银行都自成体系，实行单一的纵向管理体制，这不过是由一个条条变成几个条条，依然没有改变条条专政的行政管理状况。各专业银行在信贷资金管理办法上虽然已从传统的“统存统贷”改成差额指标管理，但是上级行对下级行确定的存贷差额又没有多大的科学依据，随意性很大，指标不够可以向上要，“会哭的孩子多喂奶”，银行内部的资金往来仍然是“大锅饭”。同时，由于各专业银行自成体系，条条分割，条块板结，垄断性强，各专业银行之间处于“井水不犯河水”的状况，地区内资金相互拆借阻力重重，跨地区之间的资金融通更是十分困难，这影响了统一的资金市场的形成与发展。

再次，以专业银行为主体的信贷业务并没有跳出产品经济的旧模式，专业银行与工商企业之间并非是真的借贷关系，而是以指令性计划为主的资金供给制。各专业银行的分支机构都是与行政区域重合设置，并负有事实上“统包”工商企业流动资金供应的义务，在这种情况下，作为各级行政机构附属物的专业银行，必须无条件地服从各级行政长官的意志，因而普遍存在着“经、计委点菜，银行掏钱”的现象。至于贷款运用得好与坏，工商企业、银行和政府部门都可以不负责任，出了问题由国家兜着。这种状况的结

果是抑制了银行对贷款流动性、安全性、盈利性的本能追求,使银行丧失了合理调配资金、引导资金流向的固有作用。

最后,按计划经济模式组建的国家专业银行,由于游离于市场之外,没有明确的产权关系,既缺乏以营利为目的、追求自身收益最大化的企业经营机制,又缺乏独立性、自主性、平等性、竞争性等企业应具备的基本属性。因此在现行体制下的国家专业银行不是真正的企业,不能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市场和企业是相辅相成的。既然处于我国金融体系主体地位的国家专业银行不是真正的企业,那么我国的市场就失去了一个很重要的主体,完整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也就难以形成。

二、现实的选择: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金融体系必须以商业银行为主体

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金融体系模式的选择,不能被一些姓“社”姓“资”的抽象争论束缚思想和手脚。因为社会主义制度本来就是在继承和利用资本主义社会已经创造出来的全部社会生产力和全部优秀文化成果的基础上,并结合新的实际进行新的创造,才顺利地建立起来的。根据世界金融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西方金融业成功的经验,当今各国金融业一般都是以商业银行作为金融体系的重要环节和骨干力量来运行的。尽管目前西方各国的金融业正朝着自由化、多元化、证券化、电子化、国际化方向发展,商业银行与专业银行之间、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之间的差别正在逐步缩小,各种金融机构的地位也有所变化,但是,商业银行在金融体系中的主体地位始终没有发生根本性的动摇。以商业银行

为主体的金融体系并不会因为存在着不同国家政治制度上的差异和思想理论上的教条而失去其所固有的生命力。因此,确立商业银行的主体地位,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金融体制改革的必然选择,是市场经济规律的客观要求。同时,商业银行的主体地位也是由其自身的性质和职能所决定的。这主要表现在:

1. 商业银行是企业

从中外银行发展史来看,商业银行从它诞生之日起,就具备了一般企业的所有属性:一是营利性。它的一切经营活动都是以自身的利益为准则,以营利为目的,按照追求收益最大化的市场行为规则运转,而不是象现在我国的国家专业银行强调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二是独立性。商业银行是独立的利益主体,完全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是经济法律关系中权利和义务的直接承担者,而不是象现在我国的国家专业银行,盈利大多上交,亏损由上级行包。三是自主性。商业银行完全按照市场动态和资金供求状况,自主地决定采取何种方式吸收资金(进货),吸收多少资金,贷放多少资金,将资金投给谁,按什么利率(价格)和条件贷放(销货)等等,总之,怎么有利就怎么干,而不是象现在我国的国家专业银行片面强调完成上级的存贷、“产值”指标,处处受到各种行政干预。四是平等竞争性。商业银行与所有的市场参与者,在市场进出和从事交易上的机会与地位都是平等的,不享有任何特权,也不受各种行政干预。它与其它银行的竞争是以利益独立化和社会权利分散化为前提的,彼此进行较量主要凭借各自的经营实力和比较优势。成本与效率原则迫使商业银行想方设法提高资金的运用效率,以此达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最大化。

2. 商业银行是存款银行

在商业银行所有负债中,存款负债是决定性因素,吸收货币存款、创造信用流通工具是商业银行经营活动的基础和出发点。以

商业银行为主体,实质上就是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把我国的银行真正推向市场,向市场要资金,而不是向上级行要贷差指标和贷款规模,这就从根本上打破了计划体制下的资金“供给制”和“大锅饭”。同时,以存款为主要资金来源的商业银行,必须保证存款人随时提取,这就要求商业银行在运用这些资金时,必须充分保证资金及时归流和资金安全,从而迫使银行优化资源配置,强化风险防范机制和利益保障机制,抵制各种行政干预,不断提高经营效益。

3. 商业银行是金融百货公司

统一的、开放的市场体系要求打破资金“买卖”中条条块块的分割、封锁和垄断,实行资金以市场配置为主的方式,让企业对“购买”外部资金的方式有充分的选择余地。商业银行体制正好能满足社会各界对金融商品多方面选择的需要。因为商业银行业务内容和业务范围相当广泛,它不仅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各个部门都能发生信贷关系,同时还经营证券投资、贴现、信托、租赁等多种业务,能向社会提供各种存、放、汇业务和服务项目,因而被人们称为“金融百货公司”。以商业银行为主体,能促使货币资金这种特殊商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在银行和社会两个方面都能得到最大限度的实现。

总之,我们必须大胆吸收和借鉴世界各国能反映社会化生产与市场经济一般规律的银行制度,尽快构建以商业银行为主体的金融体系,以促进社会经济系统协调运行。

第1章 总 论

1.1 商业银行的发展历程

商业银行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并随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发展。从资本主义商业银行的发展历程来看,它大体上经历了三个阶段:前资本主义阶段、自由资本主义阶段和垄断资本主义阶段。

一、前资本主义阶段的商业银行

前资本主义阶段是商业银行的形成时期,这一时期所经历的时间较长。由于当时生产力未能出现大的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一直处于保守落后的状态,商品经济不太发达,所以,商业银行的发展十分缓慢。

在奴隶社会初期,出现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产生了专门经营商品买卖的商人。当时,商业已有一定程度的发展,由于各国使用的金属铸币不同,币制不统一,商人们为了完成支付行为,就有必要进行铸币的兑换,这就产生了专门从事铸币兑换的商人,从而也就产生了货币的兑换业。

商人为了经营的需要,他的一部分货币是以贮藏形式保存起

来的准备金,这些准备金随着经营活动的开展又不断地转化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因此,货币的存贮、保管、收付都成为非常必要的业务。这样就出现了一种既从事货币兑换,又为整个货币周转服务的特殊行业——货币经营业。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促进了货币兑换事业的发展。经常往来于各地的商人,为了避免自己保存货币和长期携带货币的风险,就把自己的货币交给货币兑换商人保管,并委托他们办理支付与汇兑。随着保管业务与汇兑业务的扩展,在货币兑换商人手中便聚集了大量的货币资金,这些资金就成了他们开展放款业务的基础。因此货币兑换就发展成了最初的银行业。

早期货币兑换业具有如下特点:经营的主要业务是金银买卖、货币保管和签发保管收据、兑换外国货币、划帐结算、汇兑以及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放款等,业务大都与货币流通的技术处理有关,服务于货币流通。对保管的货币实行百分之百的现金准备,并收取一定的手续费,不创造信用流通工具,贷款的对象主要是政府、商人等,具有非生产性和高利贷的性质。

关于商业银行最早的产生,一般认为,欧洲中世纪的银行业首先是在意大利产生的,以后传播到欧洲各国。这种银行业虽然经营存款、代理支付、汇兑和放款业务,但利息很高,贷款的对象主要是政府。政府往往依仗权力不按期还款,特别是1567年,法国、西班牙和葡萄牙政府同时宣布停止偿还借款,从而造成存款支付不灵,引起私立银行纷纷倒闭,造成中世纪银行业的衰落,影响了经济的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就产生了由公共团体主持的公立银行和划拨银行。这标志着银行业发展到了新的阶段。

前资本主义社会银行业具有如下特点:这类银行大多办理存款和汇兑,产生在封建主义生产方式基础上,放款利息较高,具有高利贷性质;这一时期的银行大都是高利贷银行,且规模不大,不

能适应资本主义发展对信贷的需求。

二、自由资本主义阶段的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经过早期货币兑换业、前资本主义银行业的发展,进入了自由资本主义商业银行阶段,它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物。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社会化和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货币收支的范围和数量不断扩大,同时经济发展也需要大量的投资,因而迫切需要有一些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并适合资本主义发展要求的货币信用机构。但是,以前的银行业不但规模小、资金力量有限,特别是放款利息高,银行家往往分走了产业资本家的全部利润,使他们无利可图。因此,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客观上要求建立完全适合产业资本家需要的商业银行。

资本主义的商业银行是在新兴资产阶级与高利贷者的激烈斗争中产生的。新兴资产阶级迫切要求建立资本主义商业银行,是需要一种资金利息不会吞噬全部生产经营利润的非高利贷放款,只有商业银行能满足新兴资产阶级的需要,因为商业银行能够全面地承担信用中介的职能;商业银行能把社会各阶层的部分货币收入和贮蓄货币集中起来,形成巨额资金,以满足作为资金的投资需要;商业银行能为资本家之间的巨额货币收支充当中介;商业银行可以发行银行券来代替金属货币流通,以满足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于是,资本主义商业银行就逐渐形成了。一般来说,资本主义商业银行产生的途径有二:一是高利贷性质的金融机构,逐渐转变为资本主义商业银行;二是根据新兴资产阶级的需要,以股份公司形式建立起来的资本主义商业银行。通过这两条途径建立资本主义商业银行的过程,在最早形成资本主义制度的英国,表现得最为明显。在英国十七世纪初,从经营兑换业务与高利贷的金匠中逐渐分离出一些专门充当信用中介的银行家,这个

过程直到十八世纪末才完成,非常缓慢。但是,这些银行的初始放款利息水平仍然很高,极不适应产业资本家的要求。因此,到1694年,在国家辅助下建立了第一家大规模的商业银行——英格兰银行,它的贴现率开始只定为4.5~6%,大大低于旧银行业的放款利率,这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英格兰商业银行的建立,宣告了高利贷性质的前资本主义银行在信用贴现领域里垄断地位的结束,标志着资本主义商业银行制度的确立。

自由资本主义阶段商业银行具有以下特点:自由资本主义阶段的商业银行与前资本主义商业银行的根本差别,就在于它不再是单纯服务于货币流通,进行有关的技术处理,而是将与货币流通有关的技术处理业务、信贷业务与信用创造有机地统一起来,成为信用中介和信用创造机构。

在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商业银行不仅在业务上发展较快,从事各种类型的存放款,而且在机构上也发展很快。除了原有银行迅速扩展自己的分支机构之外,新建商业银行也不断涌现。这一方面是由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客观上需要大量的货币资金和相应的金融服务,另一方面也因为商品经济的高速发展时期,商业银行利润甚丰、风险较小之故。

三、垄断资本主义阶段的商业银行

资本主义经济经过自由竞争进入垄断阶段,资本向极少部分财团集中,行业被公司垄断,在金融领域中也呈现同样的变化。众多商业银行在经历了竞争和吞并之后,形成了以大银行为主体的垄断资本主义商业银行体系。垄断资本主义银行具有如下特点:

第一,银行数目相对减少,银行资本相对集中。在自由资本主义时期,由于经济与金融同处于繁荣阶段,资金的大量需求以及金融宽松的发展环境,给予各银行良好的生长条件。自由资本主义